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分别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 × 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除尘器改造工程（2 号机组）EPC 总承包合同》，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签订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8、9 号机组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与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 号机组宽负荷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与通辽发电总厂签订了《通辽发电总厂 2、3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EPC 总承包》。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与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贵州黔西电厂二期扩建 1 × 660MW 工程一辅设备合同》。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签订上述合同，有利于提高公司脱硫、脱硝、除尘、水务工程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提高脱硫、脱硝、除尘工程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通过招投标的方式分别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 2×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除尘器改造工程（2号机组）EPC 总承包合同》，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签订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 8、9 号机组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与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 号机组宽负荷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与通辽发电总厂签订了《通辽发电总厂 2、3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EPC 总承包》。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为提高水务工程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通过招投标的方式与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贵州黔西电厂二期扩建 1×660MW 工程一辅设备合同》。

上述合同金额分别为：704 万元、13165 万元、878 万元，958 万元、698 万元。上述合同金额总计 16403 万元，截止目前，公司 2016 年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年初预计数。

由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通辽发电总厂、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所属企业，而国家电力投资集团公司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故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公司五位独立董事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经营效益。关联交易内容合法有效、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0 月 9 日，是国家电力投资集团东北电力有限公司下属企业。注册资本：47843.55 万人民币。法定代表人：王国立。注册地址：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章党街阜宁路 1 号。主要从事火力发电及供电、售电；供热；发电设备及附属设施租赁；电力技术培训；工业石膏、粉煤灰、热水销售；国内劳务承包；火电设备安装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设计、施工、调试；物业管理；供水设施安装、维修。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成立于 2003 年 7 月 21 日，为国家电投下属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营业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龙吴路 5060 号，负责人：吴德才，经营范围为：电力、热力的生产、建设、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03 月 02 日，为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所属蒙东能源集团所属企业。注册资本：57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王旭东。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厂街。经营范围：开发、建设、生产、销售电力、热力产品：粉煤灰与石膏开发、销售与综合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辽发电总厂，成立于 1991 年 08 月 12 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所属蒙东能源集团所属企业，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电厂街，注册资本：91596.1 万元，法定代表人：潘大昕，经营范围：火力发电、电力热力设备检修服务；销售铆焊结构件、铸造件；粉煤灰与石膏开发、销售与综合利用蒸汽、热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国家电投控股子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公司。注册地址：贵州省毕节市黔西县甘棠镇毕架村。负责人：谢亚。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电力生产、销售（仅供筹建使用，待取得电力生产许可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粉煤灰；脱硫石膏销售）。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分别与以下单位签订合同：

与辽宁东方发电有限公司签订了 2 × 350MW 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除尘器改造工程（2 号机组）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土建、安装、运输（含卸货及施工现场倒运）、保管、调试、试验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

有费用。

与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吴泾热电厂签订了厂 8、9 号机组烟气污染物超低排放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运输、装卸、保险费、包装费、进口环节的所有税、费，设备运杂费，施工费。

与通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 5 号机组宽负荷脱硝改造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价格主要包括：合同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拆除、安装、土建施工、设计、运输、保管、装卸、调试、实验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与通辽发电总厂签订了 2、3 号机组超低排放改造 EPC 总承包合同，合同价格包括合同设备（含合同规定的各种材料、备品备件、专用工具）、拆除、安装、运输、保管、调试、设计、试验等费用（含税），还包括合同设备及材料的运杂费、保险费等与本合同有关的所有费用。

与贵州金元黔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贵州黔西电厂二期扩建 1×660MW 工程一辅设备合同，合同价格包括所有设备、技术资料、专用工具、随机备品备件、人员培训及技术协调、技术服务及技术指导和设备运输及运输保险等费用。

上述项目合同价格在招投标方式的基础上，参照同类型机组和项目市场价格确定。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上述事项系中电投远达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重庆远达水务有限公司正常经营行为，有利于提高公司脱硝、脱硫、除尘、水务市场份额和经济效益。

五、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十日